

宪法学 指南与自测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法学专业委员会 组编

◇总主编 金瑞林 饶戈平

◇主 编 魏定仁 张宝贵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全国高等教育法律专业自学考试指导丛书

宪法学

——指南与自测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法学专业委员会 组编

总主编 金瑞林 饶戈平
主 编 魏定仁 张宝贵

法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宪法学指南与自测/魏定仁,张宝贵主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2002.12
(全国高等教育法律专业自学考试指导丛书/金瑞林,饶戈平总主编)
ISBN 7-5036-4017-0

I. 宪… II. ①魏…②张… III. 宪法—法的理论—中国—高等教育
—自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D921.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91817 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出版/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公司
印刷/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编辑/法律考试出版中心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版本/2003 年 1 月第 1 版

印张/8.25 字数/203 千
印次/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电话/010-63939796

网址/www.lawpress.com.cn

传真/010-63939622

法律考试出版中心/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电子邮件/test@lawpress.com.cn

中国法律图书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传真/010-63939777

销售热线/010-63939792

网址/www.Chinalaw-book.com

010-63939778

书号:ISBN 7-5036-4017-0/D·3735 定价:15.00 元

组 编 前 言

作为我国高等教育组成部分的自学考试,取得了世人瞩目的成绩,随着我国社会和经济的不断进步,对法律专业人才的需求逐渐增大,特别是近几年来,自学考试人数屡创新高,越来越多的人选择这条独具中国特色的成才之路,因此,为他们编写突出自学特点、符合自考实际的配套指导用书,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

自学考试是一种水平考试,大纲和教材是命题的依据,但并不是说试卷题目完全按照大纲和教材对考核点的字面表述命题,而是在命题时,以设置本课程的总体目标为参照,全面考核本课程的知识内容和能力要求。对以自学为主的考生来说,如何在学习中实现由把握知识到培养能力的转变,成为考试能否成功的关键。帮助考生完成这种转变,进而顺利通过考试,是我们编写的宗旨。

本书有两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应试指南,在大纲和教材的基础上,更加注重对知识框架的整体把握,根据自学特点,指出复习规律,严格按照试卷各种题型要求,讲解应试技巧。

第二部分考核要点及自测题解,依据大纲和教材,以章为序,进一步强化考核要点,并据此精心设计习题。知识是能力的载体,通过习题将知识与能力结合,既可以帮助考生全面系统掌握知识,把知识学活,又可以在这种实战性训练中,查缺补漏,重点冲刺,从而达到提高能力的目的。

本书由权威机构组织编写,自考专家担纲撰稿,他们是大纲及教材的主要编写者或重要参与者,或长期担任主考院校阅卷老师,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又熟知考生经常出现的问题,有的放矢,使本书兼具权威与准确,针对性强。

本书由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法学专业委员会主任金瑞林教授、法学专业委员会秘书长饶戈平教授任总主编。

目 录

第一部分 应试指南

一、怎样学好宪法学·····	1
二、怎样考好宪法学·····	4

第二部分 考核要点及自测题解

第一章 宪法绪论 ·····	6
一、考核要点·····	6
二、自测试题及题解·····	6
(一)单项选择题·····	6
(二)多项选择题·····	7
(三)名词解释题·····	9
(四)简答题·····	9
(五)论述题·····	9
参考答案·····	9
第二章 宪法的历史发展 ·····	15
一、考核要点·····	15
二、自测试题及题解·····	15
(一)单项选择题·····	15
(二)多项选择题·····	16
(三)名词解释题·····	18
(四)简答题·····	18
(五)论述题·····	18
参考答案·····	19
第三章 国家性质 ·····	26
一、考核要点·····	26
二、自测试题及题解·····	26
(一)单项选择题·····	26
(二)多项选择题·····	28
(三)名词解释题·····	29
(四)简答题·····	29

(五)论述题·····	30
参考答案·····	30
第四章 国家形式 ·····	35
一、考核要点·····	35
二、自测试题及题解·····	35
(一)单项选择题·····	35
(二)多项选择题·····	36
(三)名词解释题·····	38
(四)简答题·····	38
(五)论述题·····	38
参考答案·····	39
第五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	46
一、考核要点·····	46
二、自测试题及题解·····	47
(一)单项选择题·····	47
(二)多项选择题·····	49
(三)名词解释题·····	51
(四)简答题·····	51
(五)论述题·····	52
参考答案·····	52
第六章 中央国家机关 ·····	60
一、考核要点·····	60
二、自测试题及题解·····	60
(一)单项选择题·····	60
(二)多项选择题·····	62
(三)名词解释题·····	65
(四)简答题·····	65
(五)论述题·····	66
参考答案·····	66
第七章 地方制度 ·····	75
一、考核要点·····	75
二、自测试题及题解·····	76
(一)单项选择题·····	76
(二)多项选择题·····	78
(三)名词解释题·····	80
(四)简答题·····	80
(五)论述题·····	81
参考答案·····	81
第八章 司法制度 ·····	88
一、考核要点·····	88
二、自测试题及题解·····	88

(一)单项选择题	88
(二)多项选择题	89
(三)名词解释题	90
(四)简答题	90
(五)论述题	90
参考答案	91
第九章 选举制度	97
一、考核要点	97
二、自测试题及题解	97
(一)单项选择题	97
(二)多项选择题	99
(三)名词解释题	100
(四)简答题	101
(五)论述题	101
参考答案	101
第十章 政党制度	109
一、考核要点	109
二、自测试题及题解	109
(一)单项选择题	109
(二)多项选择题	110
(三)名词解释题	110
(四)简答题	110
(五)论述题	111
参考答案	111
附录	116
一、2001年上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国统一命题考试宪法学试卷	116
参考答案	119
二、2002年上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国统一命题考试宪法学试卷	120
参考答案	122

第一部分 应试指南

一、怎样学好宪法学

(一)明确宪法学的地位和研究的对象

对自考生来讲,学习宪法学,首先需要明确宪法学在法学体系中的地位和教育部对参加宪法学考试的要求。

宪法学是法律专业的基础学科,在我国法学体系中占有主导地位。这是因为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它是国家进行立法的依据,为立法工作提供指导原则。一切同宪法相抵触的法律、法规,都必须修改或者废除。宪法的这一地位,决定了它在整个法学体系中的重要地位。正因如此,国家教育部把宪法学课程列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法律专业的必修课,并要求自考生比较系统地掌握宪法学课程的基本知识、基本概念和基本理论,认识宪法产生和发展的一般规律,领会和掌握我国宪法的基本精神和具体规范,为进一步学好法学中的其他分支学科奠定较为扎实的基础。

其次,学习宪法学还需要明确宪法学研究的对象和范围。概括地讲,宪法学是研究有关宪法的理论、宪法的产生及其发展历史,并根据特定国家的宪法所规定的内容进行理论和实践的研究。具体地讲:

(1)研究宪法的理论。资产阶级的宪法理论产生于马克思主义宪法理论之前,这种理论中的某些观点和学说在目前的许多国家中仍被奉为基本的指导思想,并在不断发展。因此,我们对资产阶级的宪法理论,需要予以重视并要认真研究。当然,研究宪法理论必须要以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为指导,重点是要研究马克思主义关于宪法的理论,这是我们研究宪法理论的基础。

(2)研究宪法的历史。宪法是人类社会发

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它的产生晚于一般法律,有着自身发生、发展的过程。宪法确认的内容都有其具体的历史背景和历史条件。所以只有研究宪法的历史、研究宪法的发展趋势和发展规律性,才能更深入理解宪法。

(3)研究宪法的实施。研究宪法不仅限于书面形式上的宪法,而且更要研究实施中的宪法。要从实施中研究宪法的指导原则和基本精神,要研究实施中的保障制度和措施,只有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研究宪法,才会有它的理论价值和实际意义。

(4)研究宪法确认的具体内容。宪法的内容涉及国家政权的阶级性质、经济制度、精神文明、国家政权组织形式、国家结构形式、国家机关组织和活动、国家生活中的多项基本制度以及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等。宪法确认的内容,范围宽广、问题众多,我们应从国家政权同公民关系这一核心问题,展开多层次、多方位的学习和研究。只有这样,才能较为全面地掌握宪法内容,学好宪法学。

(二)了解《宪法学》教材的结构体系

1. 教材的结构体系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指的《宪法学》教材,是北京大学法学院魏定仁主编的《宪法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11月第3版,2000年4月第一次印刷)。

该教材由导言、十章所构成。

导言主要阐述宪法学的研究对象、教材体系内容同宪法典的关系,以及学习宪法学的目的和方法。

第一章,宪法绪论,这是宪法学的基础理论部分,主要内容有宪法的概念,宪法关系和宪法规范的特点,宪法的分类和宪法的原则,宪法的作用,宪法的监督实施,其中包括我国现阶段

宪法监督制度。

第二章,宪法的历史发展。主要内容有宪法的产生和发展,旧中国宪法的产生和发展,新中国宪法的产生和发展。

第三章,国家性质。主要内容有国家的阶级性质,决定政权性质的经济制度,以及体现和反作用于国家政权性质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第四章,国家形式。主要内容有国家政权组织形式,国家结构形式,以及国旗、国徽等国家标志。

第五章,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主要内容有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基本原理,我国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分类和内容,我国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特点;我国宪法关于保障在我国境内的外国人的合法权益问题。

第六章,中央国家机关。主要内容有国家机关的含义,中央国家机关体系的历史发展,中央国家机关的组织活动原则,以及从性质、地位、组成、任期、职权和工作制度等方面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国家主席、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等中央国家机关的分析和阐述。

第七章,地方制度。主要内容有我国地方制度的基本原理,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性质、地位、组成和任期、职权以及工作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城市政权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特别行政区的设立、方针、中央与特别行政区的关系以及高度自治权等。

第八章,司法制度。主要内容有司法制度的含义和特点,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的性质、任务、组织系统、职权和领导体制、组成和任期,工作原则以及公安、检察、法院三机关在办理刑事案件中的关系等。

第九章,选举制度。主要内容有我国选举制度的概念及其历史发展,我国选举制度的基本原则和选举的民主程序。

第十章,政党制度。主要内容有政党和政党制度的概念,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历史

发展、组织活动原则、任务及其作用。

2. 正确认识教材体系、内容同宪法典的关系

教材体系反映了学科的内在规律和知识结构的科学排列。《宪法学》教材在确定体系结构时贯彻三条指导原则:(1)紧紧扣住本课程的主要研究对象,使自考生能够比较容易地掌握系统的宪法理论和知识;(2)考虑到内容上同其他课程之间的分工,尽量突出本课程的专业特点;(3)以198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结构作为这本教材体系的基础,并根据课程的需要,作出一定的调整。它应该有自己独特的科学体系。如宪法典第三章国家机构,共有条文79条,占整部宪法条文的57.3%,如果在教材中也相应地列为一章,则篇幅势必过于庞大,特别是它还必须结合总纲中的第3、4、27条的规定,其内容就要更加广泛,所以这本教材就把这些内容分为中央国家机关、地方制度、司法制度、选举制度四章。这方面的内容,反映着本课程的专业特点和在国家生活实践中积累的丰富经验。

《宪法学》以中国宪法为主要研究对象,因此,这本教材的内容主要是反映和阐释我国宪法典的内容。从教材内容和宪法典内容的关系来看,二者互相重合,这是基本的方面,如教材论述的人民民主专政、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政权组织形式、国家结构形式、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中央国家机关、地方制度等等,都是宪法典规定的主要内容。但另一方面,二者之间还存在着不相重合的地方,如宪法的理论,包括宪法自身的历史、理论和基本原则、每个个别规范的理论原则等,都不可能在宪法典中详加规定。而作为教材则有必要专章加以论述。此外,在国家实际生活中,有些问题,如人民代表的选举程序、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组织与活动等,在宪法典里并没有作出比较详细的规定,或其本身并不是宪法规范,但鉴于这些问题的重要性,以及它们同国家政权的关系的紧密性,教材还是设立专章或专节给予研究和论述。

总的来说,无论是在体系结构方面,还是在

基本内容方面,本教材同作为国家根本法的宪法典之间,既相重合,又互有区别。重合是基本的,不重合则是非基本的。因此,正确理解和掌握宪法典的内容,是学好本课程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全面掌握教材、宪法性文件和中央有关文件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宪法规范的总和几乎囊括了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它所涉及的问题都是属于社会制度和国家制度的基本原则问题。其广泛程度是任何一般法律所不可比的。由于《宪法学》研究的对象和范围十分广泛,因而自考生在自学中要注意全面掌握教材的内容,学习宪法和宪法性文件,即198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1988年4月、1993年3月、1999年3月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等,还有在自学考试日6个月以前,国家颁布的宪法性文件。另外,针对宪法学具有原则性、政策性、内容概括、含义深刻的特点,自考生还应该注意学习中央的有关文件和国家发布的《中国人权状况》、《一个中国的原则和台湾问题》等白皮书,认真领会它的精神实质,结合教材中的有关问题,加深理解。

(四)在通读教材的基础上掌握重点内容

任何一门课程都有重点章节、重点问题和非重点章节、非重点问题之分。《宪法学》课程也不例外。教材第一章就属于重点章,其中宪法的概念、宪法关系、宪法规范的特点、宪法的

传统分类、宪法的原则、宪法的作用、监督宪法的实施,以及我国的宪法实施监督制度,都属于重点章节和重点问题。第二章属非重点章,但自考生应重点理清宪法产生和发展的基本脉络,熟记重要的宪法历史事件、宪法性文件名称、颁布的年代以及它的主要内容。其中对现行宪法的修改,现行宪法的理论基础及其伟大意义则是该章的重点问题。第三章为重点章,其中第二节是非重点节。这一章的重点问题是: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坚持以工人阶级为领导,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爱国统一战线;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社会主义的公共财产神圣不可侵犯;保护公民合法财产的所有权和私有财产的继承权;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第四章是重点章。其中第三节是非重点节。这一章的重点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关于政权组织形式的理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适宜性;国家结构形式的概念和分类;我国采取单一制国家结构形式的必然性和优越性。第五章是重点章,其中第五节是非重点节。这一章的重点问题是:公民和国籍;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概念;公民权和人权;宪法规定的权利是人民进行长期革命斗争和建设的胜利成果;公民参与政治的权利;公民的人身自由和宗教信仰自由;公民的社会经济、教育和文化方面的权利;特定人的权利;公民的基本义务的主要内容;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社会主义本质;正确认识和行使权利和自由;可给予外国人受庇护的权利。第六章是重点章。其中,中央国家机关的组织和活动原则;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是该章中的重点问题。第七章是重点章,其中第四节是非重点节。这一章中的重点问题是:我国行政区划划分;我国中央与地方关系的一般原则;我国地方制度的特点;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基层政权建设;特别行政区。第八章是非重点章,其中我国司法制度的特点,人民法院行使国家审判权,人民检察院行使国家检察权,公安机关

的司法职能,司法行政机关的职能等是该章中的重点问题。第九章是重点章,第一节是非重点节。其中,新中国成立后选举法的制定和修改,我国选举制度的基本原则,我国选举的民主程序是这一章的重点问题。第十章属非重点章,其中党的领导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重点节,要深入领会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另外,对教材中关于历史和现实的问题,要以现实的问题为重点,对外国的和我国的问题,要以我国的问题为重点。可见,教材中的各章节和内容都有各自的重点,形成一个不同层次的重点和非重点体系。自考生在自学时要注意从不同层次上认识和把握重点,对不同层次的重点和非重点,可以给予不同程度的关注。

二、怎样考好宪法学

(一)认真阅读《宪法学自学考试大纲》,按《大纲》要求进行复习

1996年2月,由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制订的《宪法学自学考试大纲》(含考核目标),是编写《宪法学》教材、考试命题的依据。该《大纲》除了从客观上提示课程性质与设置目的要求之外,还按章节撰写了课程的内容纲要。《大纲》的每章由三部分组成:一是学习目的与要求,二是考试内容,三是考核目标,包括考核知识点和考核要求。这三部分是有机的整体,它对自考生来说,至为重要。因此,必须认真阅读《大纲》,做到了解、明确和掌握。

各章的学习目的与要求,内容概括、文字精炼。它从不同层面指出了学习该章最终所要达到的目标。目的要求明确,自考生对此要予以高度重视。

各章的考试内容,《大纲》和教材都是分节编写,但《大纲》只是要点提示,而教材则是详细阐述。自考生要正确看待《大纲》中所列的内容,充分重视它对学习教材的指导作用,不能简单地《大纲》的内容看做是教材的浓缩,只读《大纲》,不读教材或者不看《大纲》只读教材。这种做法不科学,对自考生来讲,也是有弊无利

的。只有把《大纲》与教材结合,点面结合,才能系统、重点地掌握各章的内容,达到考试的要求。

考核目标包括考核知识点和考核要求,《大纲》在列出考试内容的基础上对各章规定了考核目标,其中考核知识点基本上与教材中节的标题相一致,一般在每章中有几节,《大纲》也就列出几个知识点。而考核要求与命题要求是一致的。在考核目标中,《大纲》按照“识记”、“领会”、“应用”三个层次规定了自考生应达到的掌握教材内容的层次要求,三个能力层次是递进等级关系。“识记”:是要求自考生知道有关的名词、概念、知识的含义,并能正确认识和表述。这一项是低层次的要求。“领会”:要求自考生在识记的基础上,能全面把握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能掌握有关概念、原理、方法的区别与联系。这一项是较高层次的要求。“应用”:在领会的基础上,能运用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去分析和解决有关理论和实际问题。这一项是最高层次的要求。

近年来,有关部门调查分析发现,有些自考生过于死背硬记,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不注意或者没有很好理解识记与领会的区别与联系,不重视对知识的理解、抽象、综合、运用,片面认为考核要求就是考试题目,这种认识和做法,都是不完整的,也是有害的。

通常的做法是,根据《大纲》中各章的学习目的和要求,认真学习各节内容并掌握其中的要点,联系考核要求逐一进行思考,只有这样,才能正确掌握《大纲》的内容要求,充分发挥《大纲》的指导作用。

(二)注意提高应考能力

按照《大纲》的要求,正确理解和掌握教材内容,是考好宪法学课程的基础和关键。但是,在考场上能不能把自己理解和掌握的知识内容正常发挥出来,也是影响应试能否达标的一个重要方面。要提高应考能力,应注意:

1. 结合自学考试的题型特点,分配好答题时间

《宪法学》试卷的题型有: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名词解释、简答题、论述题。这五种题

型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客观性试题,主要是测验考生对课程内容的记忆和熟练程度,它包括单项选择题和多项选择题两种题型;另一类是主观性试题,包括名词解释、简答题和论述题三种题型。它除了测验考生记忆能力外,还着重测验考生对问题的理解和分析、运用能力。从两类试题的题量和分值来看,主观性试题难度大,要求高,题量少,分值大;而客观性试题则是记忆性强,题量多,分值小。针对两类题型的特点和要求,考生在答题时,最好多安排些时间留给回答主观性试题时用。对一时想不起来的个别客观性问题,千万不要让它拖住,可等回答完主观性试题后,再回过头来,想想客观试题,否则,因小失大,影响了考试成绩。

2. 对简答题和论述题,要按照答题要求回答好问题

简答题和论述题都属于主观性试题,但他们对回答问题的要求是各不相同的。简答题的要求是要有基本论点,并要做简明扼要的说明。论述题的要求是,要有主要论点,分析论述问题要层次分明,有一定的逻辑性,表达要准确,分析要全面,并要适当联系实际。两种题型要求回答问题的广度和深度是不同的,因而考生要避免用简答题的要求来回答论述题。而这一点

也正是考生普遍存在的缺陷。另外,考生在回答问题前审题也是十分重要的,有的考生就回答的内容看是对的,可是它不符合题意的要求。所以答题前先要认真审题,判明题意之后再作回答,避免因审题失误而出现答错题、答偏题的现象。

3. 针对多项选择题的特点,认真仔细地选好答案

多项选择题同单项选择题相比,其难度是比较大的。由于在备选答案中,正确答案和错误答案混杂在一起,彼此相近又相似,而且在选择答案时,错选、少选、多选的不给分,所以历年考生在这类题型方面丢分的最多。究其原因、除了自学时对问题重视不够,理解不准、不深之外,可能还同考生没有注意这类题型的备选答案内容是并列的、多义的有关。因此,考生在对备选答案进行分析判断时,先要弄清题干的要求,然后再同每一个备选答案的内容结合起来进行分析。这里还要注意的,在选出第一个正确答案后,千万不要放松或忽视对其他备选答案的分析和判断。对余下的备选答案如果一时不能作出准确选择,还可以采用排除的方法,缩小选择的范围,这也许会有助于对正确答案的选择。

第二部分 考核要点及自测题解

第一章 宪法绪论

一、考核要点

1. 宪法的概念。识记:(1)宪法具有法的共同特征;(2)宪法。

领会:宪法是根本法。

应用:通过对特定国家宪法的制定和修改的分析,说明宪法集中表现了各种政治力量的对比关系。

2. 宪法关系。识记:(1)宪法规范调整的对象;(2)宪法关系。

领会:宪法关系的特点。

3. 宪法规范的特点。识记:(1)最高权威性;(2)原则性;(3)概括性;(4)适应性;(5)无具体惩罚性;(6)相对稳定性;(7)广泛性;(8)历史性;(9)灵活性;(10)纲领性。

领会:(1)原则性和灵活性;(2)概括性和相对稳定性。

应用:通过对特定国家宪法条文的分析,说明宪法规范所具有的一些特点。

4. 宪法的分类。识记:(1)成文宪法;(2)不成文宪法;(3)刚性宪法;(4)柔性宪法;(5)钦定宪法;(6)协定宪法;(7)民定宪法;(8)划分成文宪法和不成文宪法的根据;(9)划分刚性宪法和柔性宪法的根据;(10)划分钦定宪法、协定宪法和民定宪法的根据。

领会:马克思主义对宪法的分类。

应用:评价资产阶级学者所作的宪法传统分类方法。

5. 宪法的原则。识记:(1)资产阶级宪法的人民主权、人权、法治和分权原则;(2)社会主义宪法的权力属于人民、保障公民权利、社会主义法制和民主集中制原则。

领会:资产阶级宪法原则和社会主义宪法原则的本质区别。

6. 宪法的作用。识记:(1)宪法对统治权的作用;(2)宪法对法制的作用;(3)宪法对政治制度的作用;(4)宪法对公民权利的保障作用;(5)宪法对经济基础的作用。

领会:宪法发挥作用所必备的条件。

应用:如何更好地发挥宪法加强法制和保障公民权利的作用。

7. 监督宪法的实施。识记:(1)监督宪法实施的主要内容;(2)宪法监督的主要方式。

领会:监督和保障宪法实施的意义。

8. 我国的宪法实施监督制度。识记:(1)我国监督宪法实施的历史发展;(2)现阶段我国的宪法监督制度。

领会:党和群众在监督宪法实施中的作用。

应用:如何不断完善我国监督宪法实施的制度。

二、自测试题及题解

(一)单项选择题(在每个备选答案中只有一个是正确的,请将其选出并把它的标号写在题后的括号内)

1. 宪法的内容同其他一般法律一样,主要取决于()

- A. 历史传统
- B. 民族组成
- C. 政治文化的影响
- D. 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

2. 我国现行宪法规定:国家的根本任务是,沿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集中

力量进行()

- A. 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
- B. 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
- C.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 D.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3. 我国现行宪法序言明确宣告本宪法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

- A. 政治制度
- B. 社会制度
- C. 经济制度
- D. 根本任务

4. 我国宪法的修改,由全国人大常委会或者 1/5 以上的全国人大代表提议,并由全国人大()

- A. 以到会代表的 1/2 以上的多数通过
- B. 以到会代表的 2/3 以上的多数通过
- C. 以全体代表的 1/2 以上的多数通过
- D. 以全体代表的 2/3 以上的多数通过

5. 我国现行宪法规定,享有解释宪法职权的机关是()

- A. 全国人大
- B. 全国人大常委会
- C. 国家主席
- D.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

6. 司法机关在审理具体案件的诉讼过程中,因提出对所适用的法律、法规是否违宪,而对它进行的审查,称为()

- A. 事先审查
- B. 事后审查
- C. 附带性审查
- D. 司法审查

7. 由司法机关监督宪法的实施,发源于()

- A. 英国
- B. 美国
- C. 日本
- D. 法国

8. 把宪法区分为社会主义类型宪法和资本主义类型宪法是一种科学的分类方法,因为它()

- A. 揭示了宪法的本质属性
- B. 总结了宪法形式上的特点
- C. 指出了宪法的主要内容
- D. 指出了国家形式上的差别

9. 宪法的修改程序与一般法律相同的宪法叫做()

- A. 刚性宪法
- B. 柔性宪法

C. 不成文宪法 D. 钦定宪法

10. 把宪法分为钦定宪法、协定宪法和民定宪法的依据是()

- A. 君主体制还是共和体制
- B. 制定宪法的机关不同
- C. 宪法内容上的差异
- D. 效力和修改程序的不同

11. 新中国成立后,在宪法中没有规定监督宪法实施问题的是()

- A. 1954 年宪法
- B. 1975 年宪法
- C. 1978 年宪法
- D. 1982 年宪法

12. 1954 年宪法规定,监督宪法实施的机关是()

- A. 全国人大
- B. 全国人大常委会
- C.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
- D.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

13. 1918 年《苏俄宪法》规定负责监督宪法实施的机关是()

- A. 普通法院
- B. 专门机构
- C. 人民委员会
- D. 中央执行委员会

14. 传统宪法分类的缺陷在于()

- A. 内容重复
- B. 标准复杂
- C. 没有注重宪法的阶级本质
- D. 忽视宪法的形式特点

15. 最早提出主权观念的是()

- A. 卢梭
- B. 洛克
- C. 波丹
- D. 孟德斯鸠

16. 在前人倡导分权学说的基础上完成分权理论的是()

- A. 洛克
- B. 汉密尔顿
- C. 杰弗逊
- D. 孟德斯鸠

17. 体现分权原则的典型国家是()

- A. 英国
- B. 日本
- C. 法国
- D. 美国

(二)多项选择题(在备选答案中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是正确的,请将其全部选出并把它们的标号写在题后的括号内)

1. 宪法不同于一般法律,宪法是根本法,这主要表现在()

- A. 宪法的内容在于规定一国的根本制度
B. 宪法的内容主要取决于特定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

- C. 宪法集中表现各种政治力量对比关系
D. 宪法是民主制度的法律化
E. 宪法的效力和修改程序不同于一般法律

2. 我国现行宪法规定,有权提出修改宪法议案的是()

- A. 全国人大常委会
B.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
C. 国家主席
D. 全国人大法制工作委员会
E. 1/5 以上的全国人大代表

3. 现行宪法规定,监督宪法实施的机关有()

- 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B. 全国人大常委会
C. 最高人民法院
D. 最高人民检察院
E. 国家主席

4. 宪法关系包括()

- A. 国家与公民之间的关系
B. 国家与国内各阶级、各民族、团体和其他组织之间的关系

- C. 国家机关内部的关系
D. 国家机关与国家机关之间的关系
E. 汉族与少数民族的关系

5. 属于资产阶级学者对宪法所作的传统分类有()

- A. 成文宪法与不成文宪法
B. 虚构宪法与非虚构宪法
C. 原始宪法与派生宪法
D. 公开宪法与潜在宪法
E. 刚性宪法与柔性宪法

6. 不属于社会主义宪法原则的是()

- A. “天赋人权”的原则
B. 法制的原则
C. 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的原则
D. 分权原则
E. 民主集中制原则

7. 属于民定宪法的是()

- A. 1787 年《美国宪法》
B. 法国现行宪法
C. 《宪法重大信条十九条》
D. 1889 年《日本宪法》
E. 《魏玛宪法》

8. 宪法监督的主要方式包括()

- A. 事先审查 B. 事后审查
C. 附带性审查 D. 宪法控诉
E. 国家元首审查

9. 宪法是法的组成部分,因为它们()

- A. 都代表统治阶级的意志
B. 都具有国家强制力
C. 都具有最高法律效力
D. 都是统治阶级的重要工具
E. 都有相同的制定和修改程序

10. 现行宪法序言规定:全国各族人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

- A. 以宪法为根本活动准则
B. 负有维护宪法尊严的职责
C. 负有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的职责

责

- D. 以宪法为行为准则
E. 遵守宪法和法律

11. 在资产阶级宪法的三权分立原则中,其三权指的是()

- A. 立法权 B. 考试权
C. 行政权 D. 监察权
E. 司法权

12. 宪法的效力不同于一般法律,表现在()

- A. 宪法是一般法律的立法基础和依据
B. 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
C. 法律不得同宪法相抵触
D. 同宪法相抵触的法律须修改或者废除
E. 宪法修改程序比法律修改程序严格

13. 宪法规范的共同特点有()

- A. 最高权威性 B. 灵活性
C. 纲领性 D. 广泛性
E. 无具体惩罚性

14. 在下列宪法规范中,体现灵活性的有()

A. 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

B. 规定各民族有使用和发展本民族语言文字的自由

C. 规定国家保护个体、私营经济的合法权益

D. 规定国家发展教育事业

E. 规定国家推行计划生育

15. 宪法对法制的作用是()

A. 为法制的统一奠定基础

B. 为法制的发展奠定基础

C. 为法制的完整奠定基础

D. 为法制的实施奠定基础

E. 为法制的建设奠定基础

16. 宪法对政治制度的作用是()

A. 确立国家政治制度

B. 维护国家政治制度

C. 改革国家政治体制

D. 调整国家政治制度

E. 改善国家政治制度

(三)名词解释题

1. 宪法

2. 宪法规范

3. 宪法关系

4. 成文宪法

5. 不成文宪法

6. 刚性宪法

7. 柔性宪法

8. 钦定宪法

9. 协定宪法

10. 民定宪法

11. 虚假的宪法

12. 非虚假的宪法

13. 事先审查

14. 事后审查

15. 附带性审查

16. 宪法控诉

17. 社会制度

18. 国家制度

19. 宪法监督

(四)简答题

1. 宪法关系具有哪些特点?

2. 宪法关系主要包括哪几方面的内容?

3. 宪法规范的主要特点有哪些?

4. 监督和保障宪法实施有何重要意义?

5. 监督宪法实施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6. 监督宪法实施的主要方式有哪些?

7. 宪法监督的主要模式有哪几种?

8. 宪法具有哪些法的共性?

9. 为什么说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

10. 如何理解宪法确认统治阶级胜利的成果?

11. 对传统的宪法分类应如何评价?

12. 简述资产阶级宪法人民主权原则的形成及其历史进步意义。

13. 简述资产阶级宪法人权原则的理论基础、基本内容及其历史进步意义。

14. 卢梭的法治理论的基本点是什么?

15. 卢梭的法治思想在法国《人权宣言》中是如何具体体现的?

16. 如何理解社会主义国家宪法的民主集中制原则?

17. 如何理解宪法对统治权的作用?

18. 发挥宪法作用的重要前提条件是什么?

(五)论述题

1. 宪法与一般法律相比较,有哪些法的共同点和不同点?

2. 怎样认识宪法的分类?

3. 宪法的一般原则有哪些?

4. 试述我国现阶段的宪法监督制度。

5. 试述宪法对法制的作用。

6. 试述宪法是各种政治力量对比关系的集中表现。

参 考 答 案

(一)单项选择题

1.D 2.D 3.D 4.D 5.B
6.C 7.B 8.A 9.B 10.B

11.B 12.A 13.D 14.C 15.C
16.D 17.D

(二)多项选择题

1.ACE 2.AE 3.AB
4.ABCD 5.AE 6.AD
7.ABE 8.ABCD 9.ABD
10.AC 11.ACE 12.ABCD
13.AE 14.AB 15.AC
16.ABC

(三)名词解释题

1. 宪法是法的组成部分,它集中反映各种政治力量的实际对比关系,规定国家的根本任务和根本制度,即社会制度、国家制度的原则和国家政权的组织以及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宪法是根本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

2. 宪法规范是调整有关社会制度、国家制度的根本原则和国家政权的组织以及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等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和。

3. 宪法所调整的社会关系称为宪法关系。

4. 具有统一法典形式的宪法称为成文宪法。

5. 不具有统一法典形式、存在于习惯之中或者散见于若干宪法文献的宪法称为不成文宪法。

6. 凡效力高于一般法律,宪法的修改须经比一般法律更为繁复和严格的程序的宪法,叫做刚性宪法(如美国宪法)。

7. 凡效力与一般法律相同,宪法的修改程序亦与一般法律相同的宪法,叫做柔性宪法。英国宪法被称作柔性宪法,它不具有最高法律效力。

8. 凡由君主制定和颁布的宪法,称为钦定宪法。

9. 凡由君主和国民代表协议而制定的宪法称为协定宪法。

10. 凡由国民的代表机关、制宪机关或者由“全民投票”表决通过的宪法称为民定宪法。

11. 当宪法同现实脱节的时候,宪法就是虚假的。

11. 当宪法同现实一致的时候,宪法就是非虚假的。

13. 又称预防性审查。它一般是在法律或其他法规颁布生效之前,由专门的机关审查其合宪性,如果发现违宪,则可立即修改纠正,以避免其在制定、完成并生效之后产生不良后果。

14. 是指已经生效的法律、法规在执行过程中或在适用过程中,因对其合宪性产生疑问而予以审查,或因特定的单位和特定的人就有相关的法律、法规是否符合宪法而提出审查请求时,才予以审查。现今世界,大多数国家都已采取事后审查制。

15. 司法机关在审理具体案件的诉讼过程中,因提出对所适用的法律、法规是否违宪的问题,而对该法律、法规进行审查的,叫做附带性审查。它是相对那种不以争讼为前提的主动审查即抽象性审查而言的。所以,附带性审查又称具体性审查或个案审查。

16. 是指公民个人有权就宪法所保障的基本自由权利受到侵害而向宪法法院提出控诉的一种制度。

17. 是指有关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整体的基本制度,即经济、政治、法律、文化、教育等各种制度的总和。

18. 国家制度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国家制度既包括国体也包括政体,国体决定政体,并通过政体来表现国家的阶级属性。狭义的国家制度是指确立一个阶级统治关系的基本制度,主要是指反映国家阶级属性的国体而言的。

19. 是指为保障宪法实施而进行监督的制度和活动的总称。

(四)简答题

1. 宪法关系具有哪些特点?

答:宪法规范所调整的社会关系有两个显著的特点:第一,此类社会关系所涉领域非常广泛,几乎包括国家生活的各个方面,但它们均属于宏观的或者原则性方面的关系。第二,此类社会关系的一方通常总是国家或者国家机关。因为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所以根据宪法调整的社会关系一般必然有国家的参与,并根据宪法使国家承担义务或者享有权利。

2. 宪法关系主要包括哪几方面的内容?